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涉及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债券代码:	136353	债券简称:	16 象屿债
债券代码:	143493	债券简称:	18 象屿 01
债券代码:	143581	债券简称:	18 象屿 02
债券代码:	112688	债券简称:	18 象屿 Y1
债券代码:	112736	债券简称:	18 象屿 Y2
债券代码:	155984	债券简称:	18 象屿 Y3
债券代码:	155937	债券简称:	19 象屿 Y1
债券代码:	155897	债券简称:	19 象屿 Y2
债券代码:	163996	债券简称:	20 象屿 Y1
债券代码:	163997	债券简称:	20 象屿 Y2
债券代码:	163251	债券简称:	20 象屿 G1
债券代码:	163252	债券简称:	20 象屿 G2

日期：2020 年 4 月 28 日

本公司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 诉讼或仲裁中当事人基本情况

案件的唯一编码	(2019) 闽 02 民初 601 号
当事人姓名/名称	厦门象屿金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当事人的法律地位	原告
当事人与发行人的关系	发行人二级子公司

二、 一审或仲裁情况

案件的唯一编码	(2019) 闽 02 民初 601 号
本次诉讼/仲裁的受理时间	2019 年 6 月 13 日

本次诉讼/仲裁的知悉时间	2020年4月24日
本次诉讼/仲裁的案由	合同纠纷
诉讼/仲裁的标的	因被告广州华骏实业有限公司等逾期未还借款，象屿金控提起诉讼，要求被告偿还借款本金3亿元及利息，并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因抵押物（该抵押物二押给象屿金控）经一押权利人申请已经在拍卖阶段，故象屿金控申请参与分配，并向法院申请查封了保证人海南保亭新创设投资有限公司的房地产、漯河银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600069）47.35%股权等财产。
立案/接受仲裁的机构	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裁判结果	一审原告象屿金控已胜诉，被告需偿还原告借款本金3亿元及利息，原告有权以该笔借款项下抵质押物处置所得优先受偿，有权向连带保证人、债务加入人主张连带清偿责任，有权就被告广州华骏不能清偿债务部分的二分之一要求广州清大瑞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海南保亭新创社投资有限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裁判结果的做出时间	2019年12月6日

三、 二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和解或撤诉情况

（一）和解

适用 不适用

（二）撤诉/撤回仲裁申请

适用 不适用

五、 履行或执行情况

（一）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执行异议

适用 不适用

六、 诉讼、仲裁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诉讼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

七、 其他发行人认为需要披露的事项

受理法院查封了保证人海南保亭新创设投资有限公司的房地产、漯河银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600069)47.35%股权等财产,同时我司会跟进对保证人财产的追索。公司将会同律师和相关单位,共同做好诉讼工作,维护公司权益,并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页无正文，为《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公告》盖章页)

